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

青总办〔2019〕8号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19 年春节期间工会劳动保护 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总工会、省级各产业工会、省总各直属工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做好 2019 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围绕全省“两会”和春节等重要节点，扎实做好工会劳动保护工作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，确保广大职工度过一个欢乐、祥和、平安的节日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在安全生产中的作用

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，是青海解放 70 周年，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，确保全省“两会”和 2019 年春节期间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意义重大。各级工会要坚持以

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，认真学习贯彻省委十三届五次全委会精神，提高政治站位，不断深化对做好工会劳动保护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。要全面贯彻落实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全总部署要求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弘扬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思想，强化责任意识和红线意识，履行法律赋予工会组织维护职工劳动安全卫生合法权益的重要职责。要加强组织领导，了解研判当前安全生产形势，安排好工会群众性安全生产工作，深入一线加强督促指导，督促企业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、每个岗位和每名职工，深入细致开展隐患排查治理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，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。

二、突出工作重点，加大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力度

各级工会要针对交通运输、烟花爆竹、城市燃气、供电供热、煤矿挖掘、危险化学品、油气管道、建筑施工等高危行业企业重点领域，配合安全生产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检查，严格落实“五个一批”要求和坚持“四不放过”的原则，督促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，加大安全生产投入，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和重大危险源监控，强化关键设施装置安全运行维护，落实冬季安全防范措施，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基础，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。要广泛组织动员职工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，全面排查生产场所、生产过程、生产环境中

存在的不安全因素和不安全行为，确保排查不留死角、不走过场。要加大监督检查的力度，对违章指挥，强令职工冒险作业，严重危害职工生命安全与职业健康的行为，依法采取果断措施予以制止；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问题，及时向安全生产等部门反映，提出工会的处理意见，切实把各种劳动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，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要做好低温作业劳动保护工作，督促企业合理安排低温作业时间，采取有效防冻保暖措施，确保不因为低温作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。

三、加强宣传教育，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氛围

各级工会要加强对职工的安全宣传教育工作，充分发挥工会“大学校”作用，运用工会报刊、网站、微信、微博等媒介，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。要鼓励帮助职工学习掌握《劳动法》《安全生产法》《职业病防治法》等国家劳动安全卫生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，提升安全素质和技能，提高职工自我防护能力，自觉做到遵章守纪、抵制违章指挥、拒绝违章作业。要深入开展“安康杯”竞赛活动，大力推广应用职业安全卫生防护“工具包”项目，帮助职工学习掌握事故应急逃生自救知识，提高事故防范、应急处置和自我保护能力。要强化事故教训的警示作用，善于运用反面的事故教训做好正面的宣传引导，使更多职工从事故教训中受到教育，真正让安全生产理念入脑入心。要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风险等级管理、隐

患排查治理、安全诚信制度，始终严防事故发生。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

2019年1月18日

抄送：省总主席、各副主席、驻会纪检监察组组长、经审会主任、
巡视员，省总干校、康复医院。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

2019年1月18日印发
